

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
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核查意见

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上市规则》）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对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本次对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调整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对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。

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2026 年 8 月 12 日